

中共福建省委政法委员会 福建省法学会

闽法〔2021〕6号

中共福建省委政法委员会 福建省法学会 关于举办首届“东南法治论坛” 暨主题征文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党委政法委、平潭综合实验区政法工作部，各设区市法学会，省直有关单位，有关法学院校、科研机构，省法学会各直属研究会：

经省领导同意，由省委政法委、省法学会联合主办，福州大学法学院、福建师范大学法学院共同承办，省律师协会协办的首届“东南法治论坛”定于2021年11月上旬在福州召开。论坛旨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

记“七一”重要讲话、来闽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围绕提升福建法治核心竞争力、打造东南沿海法治高地等领域的重点热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和深入研讨，为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福建、平安福建提供法理支持和智力服务。

为办好首届论坛，汇聚各方面智慧，现决定举办论坛主题征文活动，欢迎全省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踊跃参与，也欢迎各有关单位组织本系统本单位征文。论坛主办方将汇编刊印论文集，并邀请部分优秀论文作者参会交流。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文（论坛）主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着力打造东南沿海法治高地。

分论题：

1. 习近平法治思想及其在福建的探索和实践研究；
2. 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相关问题研究；
3. 创新型省份建设与知识产权保护研究；
4. 加快数字政法建设相关问题研究；
5. 深化生态省建设的制度体系完善与司法保护研究。

二、征文要求

1. 请围绕论坛主题和分论题撰写论文，论文字数原则上控制在 5000 至 10000 字。

2. 论文采用 Word 文本，格式和注释体例参照《中国法

学》，即正文前附 300 字左右的“内容提要”和 3 至 5 个“关键词”；文章标题采用宋体二号加黑，正文采用宋体四号，注释采用宋体五号；注释采用脚注“①、②、③……”，全文连续注码；文中各级标题按“一、（一）1.（1）……”规则排列；参考文献置于文尾，等等。

3. 在论文标题之后、“内容提要”之前，请注明作者的姓名，并在首页页脚注明作者简介（包括工作单位、职务职称、学位等）。在论文文末请注明作者姓名和联系方式（包括联系电话、电子信箱、通讯地址、邮编等信息）。

4. 请作者自行做好论文的学术不端检测，查重率不超过 30%。

5. 论文采用电子邮件方式报送。请省直政法部门和省律师协会将本系统征集的论文统一汇总后发送至论坛邮箱，其他论文直接发送至论坛邮箱。

6. 征文截止日期：2021 年 10 月 15 日。

三、联系方式

1. 联系人：苏连城；

2. 地址：福州市华林路 139 号屏东大厦 4 楼，福建省法学会研究部（邮编：350003）；

3. 联系电话：0591-87898232，13675005100；

4. 论坛邮箱：dnfzlt2021@163.com。

有关会议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首届“东南法治论坛”征文汇总表

中共福建省委政法委员会



2021年8月2日

附件

首届“东南法治论坛”征文汇总表

报送单位：

序号	题目	字数	作者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及邮箱